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书面通知于2018年9月14日发出，会议于2018年9月19日下午在浙江省天台县西工业区济公大道1618号公司行政楼三楼8号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洪慧党召集并主持，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3名。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就议案进行了审议、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经审核，与会监事认为：《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是基于公司发展战略规划，结合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实施进展做出的谨慎决定，仅涉及募投项目投资进度，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实施方式、主要投资内容的变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我们同意该议案。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5)详见2018年9月2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审议通过《公司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与会监事认为：《公司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公司暂时补充的流动资金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我们同意该议案。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76）详见 2018 年 9 月 20 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浙江天成自控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8 年 9 月 20 日